

证券代码：300729

证券简称：乐歌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8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在宁波市鄞州区南部商务区奥克斯中央大厦19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9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长项乐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项乐宏先生所作的工作报告，认为2017年度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该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管理层2017年度主要工作及经营成果。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总经理项乐宏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提交了2017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17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四位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审议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2017 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783.0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3.29%；利润总额 7,159.06 万元，同比上升 3.22%，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6,282.78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4.5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5,345.2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6.51 %。董事会认为公司《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真实地反应了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282.78 万元，以 2017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4,105.11 万元为基数，扣除当年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10.51 万元，加上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21,680.77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375.37 万元，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25,449.32 万元。

经董事会决议，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86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20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 23,655.37 万元。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将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17 年度权益分派相关的具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提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建立了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企业文化、社会责任、人力资源、采购业务、公司销售与收款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会计系统等方面，能够适合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对公司规范运作、加强管理、提高效率、防范经营风险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本年度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独立董事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均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鉴证报告。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

公司 2017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公司实际控制人项乐宏先生及关联董事姜艺女士在本议案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任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业务情况，参照有关规定确定其 2018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反映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4,777,093.57 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7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公告及独立意见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全文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宁波丽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晶数码”）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为发挥资源优势，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公司拟整合丽晶数码业务资源，由公司为主体吸收合并，吸收合并完成后，丽晶数码依法注销，其全部业务、资产、债权、债务由公司依法承继。

《关于公司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宁波丽晶数码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国债逆回购的议案》。

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参与国债逆回购业务，投资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同意，并发表相关意见。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3:00 在公司 5 楼会议室召开，《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报告内容详见发布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备查文件

- 1、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9 日